

海利普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租賃回饋金繳納明細表

案場名稱：國立溪湖高級中學

掛錶日期：107/10/19

正式躉售費率：4.6254元/度

項次	電費單(計費期間)		天數	台電發電金額	回饋金 百分比(%)	回饋金 應付金額
NO.1	2023/12/26	2024/1/23	29	\$175,936	8%	\$14,075
NO.2	2024/1/24	2024/2/22	30	\$170,941	8%	\$13,675
NO.3	2024/2/23	2024/3/25	32	\$190,918	8%	\$15,273
NO.4	2024/3/26	2024/4/25	31	\$205,904	8%	\$16,472
NO.5	2024/4/26	2024/5/26	31	\$178,707	8%	\$14,297
NO.6	2024/5/27	2024/6/25	30	\$221,446	8%	\$17,716
合計			183	\$1,143,852		\$91,508

上次計費期間為：112年06月21日至112年12月25日。

本次計算期間為：112年12月26日至113年6月25日。

發電度基準值計算資料參考：

彰化地區年發電度基準為1250瓩(資料取合約第八條第4款)

本次投標容量377.01kw

107年公告躉售費率100瓩以上不及500瓩為4.6254元/度(107年公告4.3636高效能模組加6%)

基準值計算方式：

$1250\text{瓩} \times 377.01\text{kw} \times 4.6254 = 2,179,778\text{元}$ (年發電金額)

$2,179,778 \times 0.08$ (回饋金百分比8%)=174,382元(年回饋金基準值)

$174,382 \div 365\text{天} = 477.76\text{元}$ (每日回饋金基準值)

電費單回饋金日平均計算：

112年12月26日至113年6月25日，共計183天，應付回饋金額91,508元。

日平均回饋金額： $91,508 \div 183 = 500\text{元}$ (大於基準值)

※因此段期間回饋金額大於基準值，故依實際發電金額計算。

本次應付回饋金總計為91,508元

※113年6月26日之後的費用將依下次台電抄錶日核對後進行計算。